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文件

晋文旅办发〔2023〕12号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关于山西省第三届导游大赛百名导游排位赛 理论测试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市文化和旅游局，省导游协会：

根据山西省第三届导游大赛赛程安排，百名导游排位赛理论测试定于2023年2月18日举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考试时间

2023年2月18日 15:00—16:00

二、考试地点

山西冶金技师学院（太原市杏花岭区七府园路11号，可乘坐829、827路公交车至“七府坟”站下车）

三、考试人员

各市选拔推荐并通过初审的导游员

四、其他事项

（一）各市文化和旅游局负责通知本辖区参赛选手自行前往考点参加考试，提醒参赛选手做好往返途中和考试期间的人身财产安全和个人健康防护。

（二）考核内容及比赛流程参赛选手可登录“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官网”——“通知公告栏”——《关于举办山西省第三届导游大赛的通知》（晋文旅发〔2022〕51号）查询。

（三）选手比赛成绩届时将在“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官网”公布，请参赛选手随时登录官网关注大赛进展情况。

联系人：陈亮 0351—7325169

附件：考试注意事项

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2023年2月7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考试注意事项

一、参赛选手须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考试，逾期不到者视为自动放弃，理论测试成绩记为零分。

二、参赛选手须于考试当日下午 14:30 前到达考点，凭本人身份证原件进入抽签室。证件查验无误后开始抽签，选手阅读抽签内容，并在指定位置确认签字。

三、参赛选手进入指定考场对应座位，等待电脑答题。选手入座前应仔细核对考场及座位号，并将身份证原件及纸签置于桌面右上角以便监考人员查验。如未按纸签信息进入指定位置答题，考试成绩无效。

四、统一开考信号发出后才能开始答题。15:15 后选手不得入场，15:30 前不得交卷离场。考试期间须全程佩戴口罩，口罩需参赛选手自备。考点不备车位，请参赛选手尽量乘坐公共交通前往，接送车辆须尽快驶离。

五、参赛选手进入考场时，须将手机设置成静音或关机状态，并与其他随身物品存放在指定的物品存放处，考试期间考生不得随身携带任何电子设备，违者取消考试资格。参赛选手应自觉遵守考场秩序，尊重考试工作人员，保持考场安静。

六、参赛选手在考试期间不得随意离场，如确有特殊情况需要暂时离开考场，必须经监考人员同意并由指定的工作人员陪同出入考场，暂离考场的时间计入本人的考试时间。

七、如考试计算机出现运行故障等异常情况，参赛选手应举手示意，请监考人员帮助解决，不得自行处置。在异常情况处置期间，参赛选手应在座位上安静等待，听从监考人员和考试工作人员的安排与引导。参赛选手自行操作考试设备影响考试的，将视为作弊行为，取消考试资格及本次考试成绩。

八、考试结束后，工作人员将对现场监控进行查阅，如发现存在未被现场发现处理的作弊行为，参赛选手的成绩将被取消。